

**2023 年度**  
**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  
**执法大队单位决算**

##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3
一、单位主要职责 .....	4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	5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6
二、收入决算表 .....	18
三、支出决算表 .....	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	2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3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3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33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3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35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3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6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7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7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8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39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3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40
第五部分 附件 .....	43

# 第一部分

##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单位的主要职责是：如下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工商、质检、食品、药品、物价、商标、专利、盐务行政执法的法律、法规、政策。参与制订并实施本县市场监管行政执法的制度措施。

(二)负责全县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规范化检核和管理。组织指导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和执法队伍建设。规范、指导、协调、监督市场监督管理领域的行政执法行为。

(三)依法查处本县辖区内违反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组织、协调、督办有全县性影响和跨区域的大案要案和典型案件，协调落实跨部门联合执法工作。

(四)参与重大活动的食品安全保障、市场监督管理领域突发性事件的应急处置和相关案件办理工作。

(五)承担县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六)完成依法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单位包括5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2023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	------	------	------

1	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财政全额拨款	26
---	---------------	--------	----

###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单位主要任务是：

（一）加大执法稽查业务培训。组织业务知识和法律法规的学习，多安排人员参与上级举办的执法稽查业务培训，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稽查能力和工作积极性，强化队伍建设。执法大队拟于2023年上半年组织开展关于新案管系统录入、国抽系统录入、案件线索核查的相关培训。（二）继续拓展案件来源。拓宽案件线索来源的深度、广度，增强发现各类违法行为线索的能力。加强与其他行政部门的协作配合，强化横向信息沟通，及时从受理举报、日常监管、排查整治、监督抽检、新闻媒体曝光等途径，以及人民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等方面发现案件线索。（三）做好双打办各项工作。围绕区域优化营商环境和构建和谐社会目标，扎实开展整治行动，强化重点市场监管，不断加强打击假冒伪劣商品的力度。（四）强化案件录入管理。做好新旧案管系统对接工作，熟悉智慧应用一体化平台案件管理系统，并及时向系统测试群及市局提出对新案管系统的建议与反馈，加强执法人员对新案管系统的可操作性、熟练性。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基本工作情况今年来，执法大队共出动执法车辆430余辆次，出动人员1478人次，检查经营户630余户，立案65起，结案57起，其中工商类案件21起，食药类24起，质监类12起，罚没款114.43万元，入库207.82万元。发现涉刑案源7起，移送公安机关案源4起，移送公安机关案件10起，法院依法作出判决1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5起。

(二)加强执法队伍管理，提供执法队伍保障 1. 筑牢思想根基，推动学习“常态化”。加强思想政治理论学习，紧紧围绕“抓党建、带队伍、促发展”这条主线，将政治建设和党建工作贯穿于执法规范化建设全过程，全力打造组织、凝聚、服务党员干部的“战斗堡垒”和“前沿阵地”。开展“以案为鉴、警钟长鸣”警示教育活动、“中国共产党人的家风”档案展参观学习活活动，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暨强化行政执法能力建设专题培训、参加线上“惠安县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培训班，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正风反腐就在身边》等活动，营造全员学习、终身学习的文化氛围，全面提升基层执法队伍“学”与“做”的能力。 2. 强化作风养成，锤炼队伍“专业化”。一是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升执法能力，组织开展全县市场监管系统行风建设三年攻坚专项行动推进会暨执法廉政教育会议、执法大队执法廉政教育会，推动执法人员增强纪律意识、责任意识、廉洁意识，

建设作风务实、清正廉洁的高素质基层执法队伍。二是加强专业技能学习，提升执法效能。组织参加全市市场监管系统电子数据取证技能竞赛，获团体一等奖，组员分别荣获个人二等奖、铜牌及个人三等奖。派员代表泉州市局参加首届福建省药监系统行政执法技能竞赛，荣获团体二等奖。三是跨区实地学习，共享办案经验。派员分别到河北邯郸、浙江杭州、厦门市场监管部门进行案件经验交流学习。

(三)严格履行工作职责，加大执法稽查力度

1. 全局执法稽查工作情况。今年来，全局办结 945 起案件（批量吊照 576 起，食品类 107 起，质监类 71 起，广告类 62 起，知识产权类 57 起，药品类 41 起，价格类 20 起），罚没款 322.43 万元，罚没入库款 433.65 万元。移送公安 10 起案件，不予处罚 13 起案件。同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5 起。
2. 案件线索核查处置。今年来，大队共分流全局案件线索 307 件，大队负责核查处置 73 件，包含多地同类型投诉件、单人多件举报件，完成核查 63 件，其中作出行政处罚 9 件，罚没款 21 余万元，不予立案 14 件，调查处置中 10 件，大队配合复函相关部门 33 件。
3. 规范案管系统录入。四月份，大队组织召开案管系统操作培训会，并派员参加省稽查局组织的案管系统操作培训视频反馈会。根据 2023 年行政处罚编号数据及查询新案管系统，对 2023 年第一季度、第四季度福建省市场监管智慧应用一体化平台案件管理系统录入情况

进行通报，协调对接福建省大融合一体化平台案管系统上线及推广工作。截至12月19日，全局共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包括不予处罚决定书）382份，完成处罚决定流程录入的仅336件，录入率为87.95%。

4. 跟踪国抽任务办理进展。由执法大队负责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系统的任务核查流转及跟踪，并组织开展新国抽系统填报操作培训，2023年共领取核查处置任务95件，其中70件已完成填报，立案25起，警告38起。

5. 开展案件卷宗回收保管工作。为做好案件卷宗的管理归档工作，前期部署摸排2015年以来全局案件卷宗目录2884件，根据卷宗数量规划，整理3间档案室，采购30座五层文件柜及2座钥匙箱，共收集1180份卷宗。

（四）持续深入开展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打造市场监管系统执法为民的“铁拳”品牌，我局结合辖区情况，印发《2023年惠安县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方案》，在泉州市“铁拳”行动方案12个“规定动作”的基础上，提出查处“经营不符合规定的化妆品”及“经营兽药/农药残留超过标准限量的食用农产品”2个“自选动作”。今年以来，我局结合各类专项行动、纪委监委整治任务共查处“铁拳”行动相关案件199起，罚没款152.96万元，移送公安部门涉刑案件10起，其中“自选动作”之“经营不符合规

定的化妆品”34起、“经营兽药/农药残留超过标准限量的食用农产品”16起。为充分展示案件查办成效、持续释放警示震慑效果，以案释法，以案普法，我局精选部分典型案例，分别入选国家执法稽查局典型案例1件，福建省局典型案例7件，泉州市局典型案例5件，其他媒体宣传报道3件，并通过官方微信公众号分别发布《惠安县2023年度查办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典型案例》第一批10件、第二批10件。

（五）治理茶叶过度包装，践行绿色低碳生活 为有效遏制茶叶过度包装现象，推动简约绿色消费理念深入人心，我局印发《惠安县茶叶过度包装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并组织召开茶叶过度包装专项整治培训会。行动开展以来，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61人次，检查茶叶生产企业3家次、茶叶经营单位298家次，发布标准宣贯文章2篇，组织标准宣贯培训3场次，约谈属地电商平台（外卖平台）1次，倡议树立可持续消费观，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拒绝过度包装。我局以标准为抓手，以监管促规范、以服务促发展，及时纠正茶叶过度包装问题7个（空隙率6个、包装层数1个），责令改正7起。同时，查处涉及茶叶的商标侵权案件2起，罚没款4.5万元；查处涉及茶叶的虚假宣传案件1起，罚没款0.09万元；查处涉及茶叶的食品标签问题2起，罚没款1.35万元。此外，我局1起茶叶过度包装案例分别入选省、市两级典型案例，1起月饼过度包装案例入选总局茶叶过度

包装专项治理行动简报（第 13 期）。

（六）继续推进双打工作，严厉打击侵权假冒为进一步优化经济市场环境、消费环境和投资环境，提高商品市场净化率和控制力，确保商品市场的繁荣稳定，切实促进我县“双打”工作的持续推进，惠安县“双打”各成员单位结合职能职权依法严惩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2023 年，各成员单位认真履行打击侵权假冒工作职责，积极担当、主动作为，坚持打建结合，扎实开展打击侵权假冒专项行动，共查处各类侵权假冒违法行政案件 236 起，办结 176 起，涉案案值 52.7 万元，罚没 201.62 万元；审结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 2 件 4 人，审结假冒注册商标罪 2 件 4 人；受理报捕 4 件 8 人，审查起诉 6 件 12 人，有效地打击了各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围绕“建设民生、改善民生、服务民生”的理念，借助 3·15 消费者权益保障日，组织开展涉案物品集中销毁活动，集中销毁在日常执法、专项行动等立案查处并依法没收的涉案物品 10.2 吨，货值金额 27 万余元。

（七）加强专项整治工作，营造良好市场环境 1. 开展反食品浪费专项行动。为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组织对辖区内餐饮店进行反食品浪费检查，责令整改并予以警告的案件 17 件，并在检查中加大宣传力度，与餐饮经营单位一起积极探

索餐饮节约的新途径、新方法。报送市局典型案例 3 起，其中 1 起入选泉州市局典型案例，通过典型案例曝光，更好引导市民合理用餐、理性用餐、节俭用餐，确保减少餐饮浪费行为。

2. 开展电动自行车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督促引导电动自行车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和义务，依法依规生产销售符合国家标准的电动自行车产品，组织开展电动自行车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共立案调查涉嫌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的电动自行车案 16 起，结案 14 起，罚没 9.86 万元，坚决破除行业乱象，提升消费者对电动自行车产品质量安全的满意度，为行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3. 防范走私澳洲龙虾工作。根据《关于建立健全打击防范走私澳洲龙虾专项工作三项制度的通知》，文件要求，部署开展为期两月的打击防范走私澳洲龙虾工作，行动开展以来共出动执法人员 351 人次，检查经营户 391 家次，未发现走私澳洲龙虾行为。

4. 论坛清理行动。按照全面清理、严肃整治、分级负责、统一规范的原则，第一时间部署开展论坛清理工作，成立工作专班，统筹协调清理整治工作。全面摸排了 2021 年以来我局以及直属单位举办的各类论坛活动以及是否存在需要清理整治的情形。

5. 打击传销专项整治行动。立案 1 起，并组织办案人员到河北邯郸、浙江杭州、厦门市场监管部门对传销类案件取证、办理进行案件经验交流学习。

6. 开展食品检测牛肉专项整治。制定计划，拨付专门检测经费 4 万元，联合

食品股对全县餐饮店随机抽检 16 家次，抽检 25 批次牛肉食品进行送检作为案源线索排查，抽检结果不合格 2 批次，在按程序处置中。 7. 开展检验检测专项执法检查。根据市局下发的检验检测专项文件，我县共有 2 家建材类检验检测机构纳入此次专项行动。大队联合螺城所、产品质量监管股对上述 2 家检验检测机构进行检查并配合市局开展的专项检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均责令企业整改到位。 8. 开展加油机作弊及成品油质量检查。大队联合公安、税务开展加油机作弊专项检查，检查 3 家，暂未发现违法行为；联合省质检院开展成品油质量检查，抽检 3 家 6 批次。 9. 开展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根据县金融办交办线索，大队组织人员对涉及的 3 家经营主体进行核查，将其中 1 家经营主体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八) 密切协作配合，严查违法犯罪行为推进行政执法司法沟通便捷、防范有力、查处及时，有力形成市场监管执法合力，有力提升执法效果。一是推进联络互通常态化。互通案件信息、研判评估形势、会商疑难案件、联合执法办案，并根据工作需要，发挥纽带作用，充分整合调动双方力量。二是线索移送一体化。坚持线索会商联办，对发现的案件线索，共同筛选、摸排和调查。在案件查办过程中获取涉刑案件线索向公安部门及时推送，供公安部门分析研判。今年来，配合县公安部门、卫健部门等开展各项执法检查 26 次，出

动执法人员 82 人次，移送公安机关案源线索 4 起。三是加强技术支撑优势互补。积极配合配合公安部门，提供技术支撑，协助县公安局检验涉案物品 13 批次，出具认定意见 5 份，通过技术协作，实现优势互补，持续提升合作效能。四是案件移送及时化。在查处市监领域违法行为过程中，对符合刑事追溯标准、涉嫌构成犯罪的案件，依法按程序及时将案件移交公安部门侦办，并积极做好配合工作，共立案调查并成功移送公安机关 10 起，其中 3 起妨害药品管理罪案件、3 起商标侵权案件，4 起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案件；同时将《涉嫌犯罪案件移送书》及有关材料目录抄送县检察院、县司法局。

（九）重大活动期间，严守食品安全底线我队抽调人员参加 2023 年高考、中考期间食品安全保障工作，共派出 12 名执法人员，负责 6 所学校 8 家供餐点的食品监厨工作，考前对供餐点环境、原料、健康证件、供餐菜单等开展检查，在高考期间对供餐原料及餐具进行快速检测，对采购渠道、粗加工、烹饪、分餐环节进行监督工作，共保障师生等相关工作人员 4975 名。

（十）抓实队伍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一是通过上党课、集中学习、观看电教片等形式多样的学习教育活动，贯彻落实党内意识形态工作，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不断把思想认识凝聚到市场监管执法工作上，

并与中共惠安县崇武镇西华村委员会进行党组织结对共建。选派“汲取榜样力量，深耕执法路径”特色党建项目参加系统党委举办的2023年度特色党建项目演讲比赛，荣获三等奖。二是开展主题党日活动，进一步加强理论学习，提升理论素养，引导党员干部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全面推进市监执法工作开展。前往崇武解放军庙与共建单位崇武镇西华村党委联合开展“致敬英雄 缅怀先烈”清明祭扫主题党日活动，参观泉州闽台缘博物馆，并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联合西华村党委举办食品、药品安全知识讲座，进行赠书活动。支部还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与西华村党委一同入户宣讲医保政策，同时对两户困难群众进行走访慰问。三是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加强干部职工工作作风纪律建设。加强机关日常管理和廉政教育，定期不定期开展工作督查，把握重大节日廉政纪律，在各大假期节日前，通过召开例会、微信信息及办公系统邮件发送的形式，提醒全体干部职工要守纪律、讲规矩、过廉节，不踏“底线”、不越“红线”。在狠抓机关效能建设的同时，督促办案人员遵纪守法，廉洁执法，秉公依法办案，杜绝办人情案，杜绝违反相关廉政规定事件的发生。

## 第二部分

###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万元

单位：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9.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0.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4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2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3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509.56	<b>本年支出合计</b>	509.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13
<b>总计</b>	519.95	<b>总计</b>	519.9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万元

单位：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09.56	509.54					0.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9.80	399.78					0.0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99.80	399.78					0.02
2013850	事业运行	399.80	399.78					0.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4	44.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24	44.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24	44.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0	20.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0	20.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12	12.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8	8.08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09.56	509.54					0.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32	45.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32	45.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32	45.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合计	509.82	509.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05	400.0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0.05	400.05			
2013850			事业运行	400.05	400.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4	44.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24	44.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24	44.2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1	20.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1	20.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13	12.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8	8.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32	45.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32	45.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32	45.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万元

单位：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9.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9.78	399.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4	44.24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20	20.2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32	45.3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509.5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09.54</b>	509.5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9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92	9.9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9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总计</b>	519.46	<b>总计</b>	<b>519.46</b>	519.4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09.54	509.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9.78	399.7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99.78	399.78	
2013850	事业运行	399.78	399.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4	44.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24	44.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24	44.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0	20.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0	20.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12	12.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8	8.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32	45.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32	45.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32	45.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7.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01.24	30201	办公费	0.8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9.60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4.94
30103	奖金	167.94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18
30107	绩效工资	77.09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24	30206	电费	0.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3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7	30211	差旅费	12.3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4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76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5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3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77.41	公用经费合计	32.13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万元

单位：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
3. 公务接待费	6	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元

单位：万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4	7	8	11	1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519.95 万元，支出总计 519.9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2.81 万元，增长 45.88%。主要是医社保基数上调，导致本年度人员经费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509.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43 万元，增长 2.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9.5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2 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509.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64 万元，增长 2.5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09.8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77.41 万元，公用支出 32.13 万元。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19.46万元，支出总计519.46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12.44万元，增长2.5%，主要是：调资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09.5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44万元，增长2.5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3850-事业运行399.7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97.34万元，增长19.5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4.2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4.24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功能科目调整。

(三)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12.1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2.12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功能科目调整。

(四)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8.0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08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功

能科目调整。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45.3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5.32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功能科目调整。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9.54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77.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32.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

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6.32%；较上年增加 0.2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公务接待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费安排的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

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6.32%；较上年增加 0.2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是本年度新增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2 批次、20 人次。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实施单位自评。

##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主管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社会成 本指标						
		生态环 境成本 指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质量指 标						
时效指 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